

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度股东大会

公司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各位股东：

受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的委托，我向公司董事会通报并向股东大会做监事会工作报告，请审议。

2014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工作条例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，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依法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责：了解和监督公司的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重大决策、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等情况，并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、高管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监督，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。

现将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内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2014年6月25日，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。会议以传签的形式审议并通过1项决议，即监事变更和任免的议案。

2、2014年12月24日，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。会议主要包括4项议程，并通过1项决议：

- 听取并讨论监事履职情况汇报。会议中，各位监事分别从其所处的岗位为出发点，就公司在经营治理、重点业务及风险防范方面发现的管理薄弱环节及可能存在的风险点，进行了深入阐述和充分交流；
- 通报监事会秘书处、审计部 2014 年度工作报告；
- 审议监事会秘书处、审计部 2015 年度工作计划及预算；
- 讨论公司监管工作规划及监事会 2015 年度工作安排。

二、报告期内监事长履行职责情况

公司监事长出席了各次股东大会，列席了董事会的历次会议，认真审阅了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和董事会的有关通报、报告和议案等文件。公司监事长多次约谈公司股东、董事长、总经理、公司高管，就公司战略调整、重点业务推进和管控、重大人事调整、监管体系建设等事项进行讨论、说明，并提出相关意见或建议，履行了监事长的工作职责。

三、报告期内内部审计及其他具体工作

根据监事会年度工作安排和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团队的委托，公司审计部开展了高管履职审计、举报调查、咨询服务等工作。

1、审计工作

2014年3月至6月，根据监事会工作安排的子公司董事会委托，对万通鼎安、万通弘泰、一通万通和龙山小镇会所等4位子公司总经理2013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工作。出具审计报告4份、审计随笔2份，报告中对各子公司审计发现的问题均进行了客观描述，并提出整改意见或建议。

另外，2014年在公司管理上的一系列重大调整工作中，包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及子公司总经理等重要岗位的人事任免。经与部分董事及经营层沟通，由公司聘请外部第三方机构开展综合审计并报告，审计部不再单独开展相关离任审计工作。

2、举报调查

本年度接到2份实名举报分别反映万通商城和万通物业人员管理问题，我们按照规定开展调查工作并出具调查报告。根据报告线索，我们调查了股东借款的相关事宜，并出具调查报告，并指出，公司主要股东遵纪守法是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的重要一环，按章程规范办事是加强公司监管的必要措施，谁都无权违规。

3、咨询服务

在审计确认工作基础上，2014年继续为公司相关业务和部门提供审计咨询服务。例如，对公司财务部付款审批流程变更和核算管理制度更新提供内控建议；对万通驿馆业务复盘提供管理意见；受托对2013年度高管费用下沉子公司情况进行抽查；受托对万通新创在管项目进行巡视检查；对公司筹备成立风险控制部提供内控及管理意见，等等。

4、团队建设

2014年组织审计人员参加外部专业培训1场，监管团队内部学习交流3场，合计10人次，内容涉及内部审计技术、内控体系建设和公司治理与监管模式等方面。

另外，通过沟通协调，万通鼎安2014年尝试设立内控岗位，并参与了该公司上述高管履职审计项目。这是一次完善子公司监管的有益探索。

四、报告期内公司依法运营情况的独立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2014年度，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议事及决策程序合规，未发现董事会成员在工作中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报告期内，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，认为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的有关制度及《公司章程》进行规范运作，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。同时，监事会通过对股东与公司间资金往来的法定程序、管理流程以及风险控制措施等方面进行监督，保证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损害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，必须按照授权认真履行职责，严格遵守诚信原则，以公司利益为出发点行事，绝不能有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，滥用职权及损害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及员工权益的行为。监事会建议：公司股东和董事会，在依法依规议事、决策的基础上，提高对公司运营管理过程中重要决策、重要人事任免、重要项目安排

以及大额资金的流转及使用等方面工作的重视，保证程序合法合规、决策科学高效，降低公司运营管理的整体风险。

五、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概述

过去一年，公司的经营管理、人员安排等发生了重大变化，2015年将是公司深度调整、转型变革的一年，新形势下、新常态下监事会如何发挥作用、监管工作如何落地、如何配合公司转型发挥积极恰当的作用，这不仅仅是摆在几位监事面前的工作内容问题，更是需要各位股东、董事乃至经营层共同审慎面对的战略问题。

新的一年，监事会将持续关注公司整体动向和关键业务的风险管控，在做好内部监督工作的基础上，紧跟公司战略调整节奏、做实监管工作，为股东服好务、为董事会和管理团队做好技术支撑，促进公司的规范健康发展。除定期召开监事会会议外，通过列席董事会会议、总经理办公会议及下属各子公司经营情况例会等形式，及时了解公司经营决策及执行情况，实时掌握公司经营业务动态。

同时，结合公司新形势、新变化、新业务，对于重点领域的治理架构、授权体系、重大决策与执行、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事项，监管团队将综合考虑公司发展策略、业务开展阶段等多方面因素，开展积极、有效的监管工作；探索公司整体监管工作的重点内容和实践路径，着眼于关键业务、关键岗位，通过采取加强事中控制和事后审计等措施，确保资产资金安全、确保股东权益、确保公司和员工的利益。

我们衷心感谢各位股东、董事和管理团队成员在过去一年中对监事会工作的支持。2015年，公司监事会将在依法依规、尽职尽责履行监督职能的基础上，加强股东沟通、维护员工权益、保持企业健康，创新工作思路、丰富监管内涵，与大家一道，勇敢的面对企业的变革与创新的挑战！

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5年08月17日